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上海共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审核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审核报告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共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1

##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共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

致同专字（2018）第 110ZA4615 号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上海共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共创”）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国脉”）《关于上海共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7 号文）及《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编制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中通国脉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中通国脉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上海共创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中通国脉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7 号文）及《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



告书（草案）（修订稿）》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上海共创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中通国脉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材料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上海共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一、重组方案概述**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周才华、李海霞、徐征英所持有的上海共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共创”，2018年3月23日，名称变更为上海共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作价为41,360万元。同时，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22,0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中介费以及相关交易税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占本次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交易价格比例不超过100%。

本公司于2018年1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向周才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9号），拟于2018年完成重组。

**二、业绩承诺内容**

上海共创业绩承诺方周才华、李海霞、徐征英承诺：上海共创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不低于2,800万元、3,600万元、4,600万元。如在利润承诺期内，上海共创任一年度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则上海共创业绩承诺方应向本公司进行利润补偿，上海共创业绩承诺方应首先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进行补偿。

**三、上海共创2017年度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上海共创2017年财务报表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2018年4月27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致同审字（2018）第110ZA6143号。经审计的上海共创2017年度净利润3,125.48万元，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为3,048.39万元，实现了2017年度的业绩承诺。

特此说明。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姓名 于涛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3-03-24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20105197303241412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6月22日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6月2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110000242679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会计师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〇年十二月十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3月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2015



2016



2014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傅早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9-01-3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1111969013050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54203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2 年 12 月 1 日

2012 年 3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证书序号: NO. 019877



此件仅用于业务  
报告专用。

##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 公 场 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三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  
效。



证书序号:000487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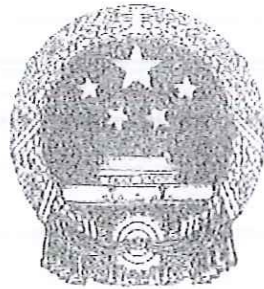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徐华



证书号：11

发证时间：二〇二〇年四月 四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四月 四日



此件仅用于出  
具报告专用。

#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20-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 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7 年 11 月 30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